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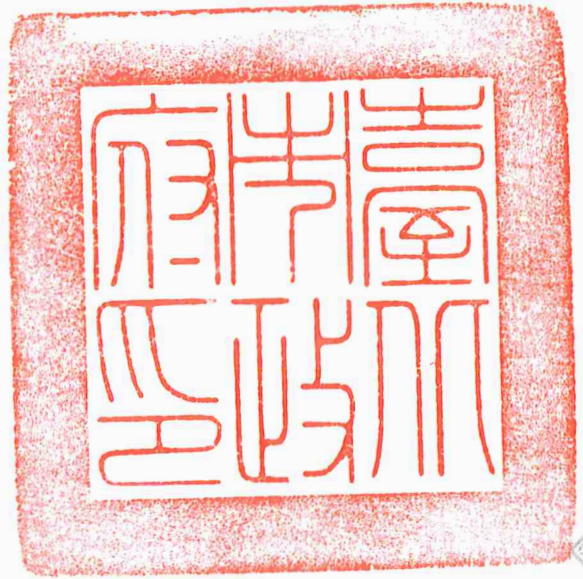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新字第11260169482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廢止百利興設計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「擬訂臺北市中正區南海段二小段49-5地號等34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，並自民國112年11月10日零時起生效。

依據：依百利興設計股份有限公司委託冠霖都市更新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12年8月30日冠事字第1111000192號函、112年10月30日冠事字第1121000181號函及內政部104年10月8日台內營字第1040814280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計畫名稱：「擬訂臺北市中正區南海段二小段49-5地號等34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。
- 二、百利興設計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「擬訂臺北市中正區南海段二小段49-5地號等34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於100年9月2日擬具擬訂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向本府申請報核，前經本府103年12月24日府都新字第103332177902號函准予核定實施，惟實施者分別於112年8月30日及112年10月30日來函表示已取得全體私有所有

- 權人同意廢止同意書，爰廢止本核定案件。
- 三、公告起迄日期：自民國112年11月10日起，至民國112年12月9日止。
- 四、公告地點及張貼處：
- (一)臺北市政府電子公告欄(網址：<https://www.gov.taipei/>，於「市政公告」>「電子公告欄」查詢)。
 - (二)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公告欄。
 - (三)臺北市中正區公所公告欄。
 - (四)臺北市中正區南福里辦公處公告欄。
 - (五)刊登臺北市政府公報。
 - (六)刊登新聞紙3日。

市長蔣萬安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

